安康市人民政府文件

安政发〔2020〕5号

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公布第一批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通知

各县区人民政府,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直属机构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实施条例》相关规定,现将《第一批安康市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》予以公布。各县区、各有关部门要认真贯彻落实"保护为主、抢救第一、合理利用、加强管理"的工作方针,正确处理文物保护与生态建设、旅游发展及当地群众生产生活的关系,严格采取保护措施,切实承担文物保护职责,确

保文物安全。



第一批安康市文物保护单位 保护范围及建设控制地带

(共6处,按类别排序)

一、新罗寺遗址

时代: 唐、宋、明

类别: 古遗址

地址: 汉滨区建民镇七里沟村

A区: 以建筑群基址为基点,四周外扩10米。

B区: A区四周外扩 20 米。

二、新城北门

时代:明

类别: 古建筑

地址: 汉滨区新城办新城路

A区:墙基范围内。

B区: A区四周外扩5米。

三、旬阳临崖寺

时代:清

类别: 古建筑

地址: 旬阳县城关镇李家台村

A区:以临崖寺建筑滴水为基点,四周外扩3米。

B区: 东至A区外扩15米, 西至山崖, 南至放生池台阶, 北至望江亭。

四、白河保善堂

时代:清

类别: 古建筑

地址: 白河县城关镇桥儿沟社区

A区:以建筑本体外墙为基点,东外扩4米,南外扩0.6米,西外扩5米,北外扩0.2米。

B区: 东、西至A区外扩2米,南、北同A区。

五、石庙沟汉江铁路大桥

时代: 1978年

类别: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

地址: 汉滨区瀛湖镇陈家湾村

A区: 桥基范围内。

B区: A区四周外扩 15 米。

六、安康蚕种场旧址

时代: 1958年

类别: 近现代重要史迹及代表性建筑

地址: 恒口示范区王家台村

A区: (1) 安康蚕种场旧址 3 号制种蚕室: 东至生产区中大道, 南至原 4 号蚕室旧址, 西至生产区西大道, 北至蚕种保护楼;

(2) 安康蚕种场旧址旧冷库: 东至生产区西大道, 南至水塔, 西至配电房、场区围墙, 北至电机房。

B区: 同A区。

抄送: 市委各工作部门,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, 市政协办公室, 安康军分区。

市监委,市中级法院、检察院,各人民团体,各新闻单位。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3月9日印发

